



Distr.
GENERAL

E/ICEF/1998/13/Corr.1
1 September 199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

执行局

1998 年第二届常会

1998 年 9 月 8 日至 11 日

临时议程* 项目 4

1998-2001 年中期计划

更正

第 44 页,八. 建议

第 159 段改为:

159. 执行主任建议,执行局应核准下述建议草案:

执行局

1. 欢迎本中期计划,以作为支持 1998-2001 年期间儿童基金会行动的具有前瞻性和灵活性的框架;
2. 注意到本计划中列入了筹资目标和它对加强执行情况管理的强调;
3. 核准本计划中提出的行动优先事项;
4. 核准本中期计划,以作为 1998-2001 年预测的框架(归纳在 E/ICEF/1998/13 号文件表 5 中),其中包括从一般资源准备高达 2.54 亿美元的方案支出,于 1999 年提

* E/ICEF/1998/12。

交执行局(列在 E/ICEF/1998/13 号文件表 4 项目 3)。该数额取决于能否获得资源并以本计划中所作的收支概算继续有效为条件;

5. 要求执行主任在资源调动战略的背景下报告本计划中叙述的筹资目标,以便执行局于 1999 年 1 月通过;

6. 要求执行主任在她提交执行局的年度报告中评价在实现本计划概述的优先事项方面所取得的进展。
